

上海立达学院文件

沪立达院〔2024〕32号

关于授予2024届王娜等20名本科毕业生 学士学位的决定

教务处按照上海立达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的决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和《上海立达学院学士学位授予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审核王娜等20名本科毕业生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学分，达到培养计划规定的各项内容要求，符合我校学士学位授予要求，现决定授予王娜等20名本科毕业生艺术学学士学位。

附件：《上海立达学院2024届第二批次20名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名单》



2024年7月15日

上海立达学院

2024年7月15日印发